

关于开展 2025 年学风建设活动的通知

各院系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以来系列重要会议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紧扣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，深化本科职业技术大学建设，推进“新双高”建设提质增效，进一步培育优良学风，引导学生端正学习态度、明确职业目标、提升综合素养，努力培养适应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需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，现将开展 2025 年学风建设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标

聚焦学风建设中的突出问题深化整改，以思想铸魂强化价值引领，以规范管理夯实学风基础，以特色活动丰富育人载体，以榜样示范凝聚奋进力量，构建“全员参与、全程覆盖、全方位推进”的学风建设体系，切实提升学风建设实效，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5 年 10 月—2025 年 11 月

三、活动对象

我校全体在校学生

四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思想铸魂领航，深化学风内涵

1. 以“时代新人铸魂工程”为牵引，组织开展习近平总

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专题学习、“强国复兴有我”主题实践等活动，引导学生厚植爱国情怀、坚定理想信念，树立“技能报国”的职业理想；结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，开展“石榴花开·同心筑梦”系列主题班会、教育实践活动等，增强学生民族团结意识与社会责任感。

2. 以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为遵循，广泛宣传《宁夏职业技术大学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》《宁夏职业技术大学奖学金评定办法》《宁夏职业技术大学国家奖学金实施细则》《宁夏职业技术大学国家励志奖学金实施细则》，通过学习讨论、优秀学子分享会等形式，帮助学生树立科学成才观，摒弃“重分数轻能力”“重结果轻过程”的误区，引导学生在品德修养、知识学习、技能提升、实践创新中实现全面发展。

（二）日常管理固本，规范学风养成

1. 强化日常行为管理，各院系结合专业特点建立“课堂考勤、晚自习督查、宿舍巡查”联动机制，辅导员、学生骨干定期深入教室、宿舍，实时掌握学生学习状态，坚决杜绝迟到、早退、旷课及宿舍“躺平”等现象；充分发挥班级、宿舍“小集体”作用，营造“比学赶帮超”的学习氛围，帮助学生养成规律作息与良好学习习惯。

2. 深化诚信教育与学业帮扶，常态化开展“诚信考试”“学术规范”主题教育，对考试违纪、作业抄袭等行为依规

严肃处理；开展学生学业预警与帮扶工作，整合专任教师、辅导员、学风标兵、学生骨干力量，开展“一对一精准辅导+一对多互助小组”帮扶，重点解决学生学习难点、职业规划困惑等问题，确保学业帮扶“精准到点、覆盖到人”。

（三）活动育人赋能，浓厚学风氛围

1. 开展学风建设宣传动员。各院系通过主题班会、年级大会、学生骨干会议等深入开展学风建设宣传动员活动，充分调动广大学生参与积极性。明确学风建设活动的主要目标、主要任务和具体要求，结合实际制定各院系实施方案。

2. 开展内容丰富学生活动。各院系结合专业特色组织演讲比赛、职业技能大赛、知识竞赛、优秀笔记评选、学风座谈会等活动，激发学生学习热情；开展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筑梦奖学金获得者，以及各类优秀学生专题宣传展示活动，通过学习方法、学习心得交流活动，让身边的人讲述身边的事，让身边的事影响身边的人，营造争先创优的学习氛围；深化“一站式”学生社区功能，邀请校内教师、企业导师进驻社区，开展专业知识讲堂、竞赛辅导、职业规划指导等沙龙活动，拓宽学生视野、提升职业竞争力。

3. 开展学生安全教育。筑牢安全育人防线，统筹开展消防安全、交通安全、防诈反诈、网络安全及心理健康教育，通过宣传教育、案例讲解等方式增强学生安全意识；开展各类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及时发现隐患问题，明确责任人、

整改措施与时限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。

4. 推进文明校园建设。各院系以“文明校园”创建为纽带，将文明素养培育与学风建设深度结合。引导学生积极践行《宁夏职业技术大学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，养成文明行为习惯；多措并举地开展“文明宿舍”创建和无烟校园创建活动，让文明行为成为优良学风的重要支撑。

（四）榜样引领聚力，树立学风标杆

1. 开展“优秀学风标兵”评选，各院系在校班级分别推荐1名，要求遵章守纪、文明诚信，学业成绩优异且任课教师评价良好，积极参与学科竞赛、职业技能竞赛或志愿服务，主动发挥朋辈带动作用，助力班级学风提升。

2. 开展“优秀学风班”评选，按各院系在校班级总数的15%推荐，要求全班思想觉悟高、学习氛围浓厚，班级平均成绩优良且无大面积学业预警，无学生违纪记录，积极参与第二课堂与职业实践活动，成效显著。

3. 开展“文明宿舍”创建评比，各院系按在校生宿舍总数的7%推荐“文明宿舍”（八人间需单独标注），定向培养军士大队单独评选；评选参照《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管理办法》，要求宿舍卫生整洁、无违规行为，成员学习态度端正、互助氛围浓厚。

4. 开展“优秀寝室长”评选，按在校生宿舍总数的10%，要求工作认真负责、学生认可度高，能有效组织宿舍学风建

设与日常管理，所在宿舍无违规行为、学风优良。

五、材料提交

1. 公示与结果上报。各院系于 11 月 10 日前以院系内公示形式，上报“优秀学风标兵”“优秀学风班”“文明宿舍”“优秀寝室长”评选结果，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后提交学工部。

2. 成果材料报送。各院系于 11 月 25 日前报送学风建设活动成果材料（学工部将择优汇编成册）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1）报送 2~3 篇院系学风建设典型新闻报道（图文并茂，突出专业特色与活动实效）；

（2）分别报送 2~3 名“优秀学风标兵”“优秀寝室长”，需包含个人基本信息（班级、姓名、政治面貌、职务）、在校期间荣誉（如“2024 年 10 月获经典诵读大赛一等奖”）、500 字左右事迹介绍（语句通顺、无错别字），并附 2 张高清晰度生活照；

（3）报送 1~3 个“优秀学风班”先进事迹材料（500 字左右），附 3 张不同场景的班级集体照；

（4）报送所有“文明宿舍”风采照片，每张照片以“院系+宿舍号”命名，要求主题突出、像素不小于 2M。

联系人：杜老师，0951-2135059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提高认识，加强统筹。各院系要充分认识学风建设对

学校人才培养质量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，将其纳入年度重点工作，成立专项工作组，明确分管领导、辅导员职责，统筹推进各项任务落地。

2. 突出特色，注重实效。结合院系专业特点制定个性化实施方案，避免“千篇一律”，可发挥专任教师专业优势与辅导员育人作用，动员学生骨干主动参与，确保活动贴近学生需求、彰显院系特色。

3. 总结经验，巩固成果。及时梳理活动中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建立学风建设问题整改与长效管理机制，避免形式主义，推动学风建设从“阶段性活动”向“常态化建设”转变，切实提升学生综合素养与学风建设水平。

学生工作部

2025 年 10 月 15 日